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8)

董事會決議公告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於2018年8月14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會議」）通知，於2018年8月28日在北京以現場方式召開會議。會議應出席董事14名，實際出席董事14名（其中郭寧寧董事、肖星董事、徐建東董事及廖路明董事由於其他公務安排，分別書面委託王緯董事、溫鐵軍董事、陳劍波董事、胡孝輝董事出席會議並代為行使表決權）。會議的召開及參加表決人數符合法律法規、《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會議由周慕冰董事長主持，審議並通過了以下議案：

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具體內容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上半年全面風險管理報告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3. 2017年度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周慕冰先生、趙歡先生、溫鐵軍先生、袁天凡先生、肖星女士、王欣新先生及黃振中先生與審議事項存在利害關係，回避表決。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7票，同意7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此議案尚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4. 2017年度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標準方案

周慕冰先生、趙歡先生、王緯先生及郭寧寧女士與審議事項存在利害關係，回避表決。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0票，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上半年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具體內容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6. 優先股一期2017-2018年度股息發放事宜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本行將於2018年11月5日（星期一）向截至2018年11月2日（星期五）收市後登記在冊的全體農行優先股一期（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360001）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6.00%計算，每股優先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派發現金人民幣6.00元（含稅），共4億股，合計人民幣24億元（含稅）。

具體實施情況將另行公告。

附錄：2017年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周萬阜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8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周慕冰先生、趙歡先生、王緯先生和郭寧寧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徐建東先生、陳劍波先生、胡孝輝先生、廖路明先生和李奇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鐵軍先生、袁天凡先生、肖星女士、王欣新先生和黃振中先生。

附錄

2017年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任職 起止時間	2017年度從本行獲得的稅前薪酬情況				合計	2015年－ 2017年 任期 激勵收入	是否 在股東 單位或 其他 關聯方 領取 薪酬
			應付 年薪(1)	社會保險、住 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 及補充 醫療保險 的單位 繳存部分(2)	袍金(3)	(4)=(1)+(2)+(3)			
周慕冰	董事長、 執行董事	2016.07-2019.07	70.71	14.87	—	85.58	26.75	否	
趙歡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行長	2016.03-2019.03	70.71	14.87	—	85.58	33.41	否	
王緯	執行董事、 副行長	2018.02-2021.02	63.60	14.57	—	78.17	42.86	否	
郭寧寧	執行董事、 副行長	2018.02-2021.02	63.60	14.57	—	78.17	25.23	否	
徐建東	非執行董事	2015.02-2020.12	—	—	—	—	—	是	
陳劍波	非執行董事	2015.01-2020.12	—	—	—	—	—	是	
胡孝輝	非執行董事	2015.01-2021.05	—	—	—	—	—	是	
廖路明	非執行董事	2017.08-2020.08	—	—	—	—	—	是	
李奇雲	非執行董事	2018.06-2021.06	—	—	—	—	—	是	
溫鐵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06-至今	—	—	41.00	41.00	—	是	
袁天凡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03-2019.03	—	—	38.00	38.00	—	是	
肖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03-2021.05	—	—	38.00	38.00	—	是	
王欣新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05-2019.05	—	—	36.00	36.00	—	是	
黃振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09-2020.09	—	—	9.67	9.67	—	是	
王醒春	股東代表監事	2014.06-2020.06	—	—	—	—	—	否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任職 起止時間	2017年度從本行獲得的稅前薪酬情況				合計 (4)=(1)+(2)+(3)	2015年－ 2017年 任期 激勵收入	是否 在股東 單位或 其他 關聯方 領取 薪酬
			應付 年薪(1)	社會保險、住 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 及補充 醫療保險 的單位 繳存部分(2)	袍金(3)				
劉成旭	職工代表監事	2016.07-2019.07	-	-	5.00	5.00	-	否	
夏太立	職工代表監事	2014.12-2017.12 2018.08-2021.08	-	-	5.00	5.00	-	否	
邵利洪	職工代表監事	2018.08-2021.08	-	-	-	-	-	否	
李旺	外部監事	2015.06-至今	-	-	28.00	28.00	-	是	
呂淑琴	外部監事	2015.06-至今	-	-	28.00	28.00	-	是	
龔超	紀委書記	2012.03-	63.61	14.57	-	78.18	42.87	否	
張克秋	副行長	2017.07-	37.10	11.93	-	49.03	9.38	否	
李志成	首席風險官	2017.02-	147.45	14.64	-	162.09	-	否	
周萬阜	董事會秘書	2018.04-	-	-	-	-	-	否	

註：

1.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以及其他副職負責人的薪酬，按照《中央金融企業負責人薪酬管理暫行辦法》執行。
2. 本行為同時是本行員工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薪酬，包括工資、獎金、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等。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領取董事袍金。本行外部監事領取監事袍金。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在本行附屬機構領取薪酬。對於本行的職工代表監事，上述金額僅包括其作為監事提供服務而領取的袍金。

3. 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以及其他副職負責人2015年－2017年任期激勵收入在任期考核（以3年為一個業績考核任期）結束後，根據任職時間和任期考核評價結果等情況兌現。
4. 王緯先生作為本行執行董事的任期載於上表，其作為副行長的任期始於2013年12月。
5. 郭寧寧女士作為本行執行董事的任期載於上表，其作為副行長的任期始於2016年6月。
6. 原執行董事、副行長樓文龍先生2017年度在本行任職期間領取稅前薪酬25.92萬元。
7. 2017年度，非執行董事徐建東先生、陳劍波先生、胡孝輝先生、廖路明先生和原非執行董事趙超先生、張定龍先生、周可先生按照有關規定在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領取薪酬。
8. 溫鐵軍先生於2017年6月任期屆滿，為確保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滿足不低於三分之一的要求，溫鐵軍先生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9.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建平先生2017年度未在本行領取袍金。
10. 王醒春先生2017年度未在本行領取股東代表監事袍金。
11. 李旺先生和呂淑琴女士均於2018年6月任期屆滿，為確保本行外部監事滿足不低於三分之一的要求，李旺先生和呂淑琴女士繼續履行外部監事職務。
12. 原監事長、股東代表監事袁長清先生2017年度在本行任職期間領取稅前薪酬42.29萬元，2015年－2017年任期激勵收入32.97萬元。
13. 原職工代表監事鄭鑫先生2017年度在本行領取袍金0.42萬元。
14. 原職工代表監事夏宗禹先生2017年度在本行領取袍金5萬元。
15. 張克秋女士2017年度作為本行企業負責人期間的薪酬載於上表，當年度擔任董事會秘書期間的稅前薪酬為86.03萬元。
16. 原副行長康義先生2017年度在本行任職期間領取稅前薪酬78.17萬元，2015年－2017年任期激勵收入16.86萬元。
17.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外部監事因在其他法人或組織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而使該法人或組織成為本行關聯方。除上述情形外，2017年度，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均未在本行關聯方獲取薪酬。

18. 2017年度，由本行支付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含2017年度以來已離任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總額（不含任期激勵收入）為人民幣1,083.30萬元。
19.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上述薪酬為2017年度該等人士全部年度薪酬數額，其中包括已於本行2017年度報告中披露的數額。
20. 2017年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情況已於2018年8月28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2017年監事年度薪酬情況已於2018年8月28日本行監事會審議，但因與本議案無重大利害關係的監事人數不足3人，監事會一致同意將本議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2017年董事、監事年度薪酬情況尚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21. 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變動情況請參見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佈的相關公告。